

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90 億 3,179 萬 7,676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89 億 1,698 萬 6,181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賸餘 1 億 1,481 萬 1,495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負 591 億 4,098 萬 3,118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負 590 億 2,617 萬 1,623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資產、負債及淨資產之查核

資產原列 1 億 1,855 萬 5,115 元，負債原列 591 億 4,472 萬 6,738 元，淨資產原列負 590 億 2,617 萬 1,623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3,714 萬 8,194 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5,600 萬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9,314 萬 8,194 元，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列 2,540 萬 6,921 元，計有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億 1,855 萬 5,115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收入支出之查核

收入原列 90 億 3,179 萬 7,676 元，支出原列 89 億 1,705 萬 2,631 元，收支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 億 1,474 萬 5,045 元，加計期初淨資產原列負 591 億 4,091 萬 6,668 元，計有期末淨資產負 590 億 2,617 萬 1,623 元，均予照列。